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代码: 0817, 申请工学硕士学位适用)

一、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我国化学工程与技术发展的重大需求,瞄准化工领域学术前沿,服务建材、汽车、交通等领域,培养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掌握扎实的理论基础、系统的专业知识,了解学科前沿动态,具有创新精神、能适应现代化化学工程与技术发展和科学研究、教学等方面的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团结合作精神、追求真理、追求卓越的优良品质;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学风严谨;

2. 掌握坚实的化学工程与技术及相关学科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能提出本学科中重大的前沿研究课题和方向;具有较强的实验能力,能掌握现代测试技术、信息处理分析手段和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能力;熟悉行业领域的相关规范,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在石油化工、资源与环境化工、功能材料、能源化工、电子品化工、精细化学品、高分子化工等相关企业、工程设计及科研院所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进行专业阅读和写作,具有良好外语听说能力以及一定国际学术交流能力;

3. 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形成积极的文化主体意识和创新意识,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道德情操;

4.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社会志愿服务、创新创业等活动,形成良好劳动习惯。

二、研究方向

1. 化学工程
2. 化学工艺
3. 工业催化
4. 生物化工
5. 应用化学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一般为 3-4 年,

最长不超过 5 年。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 3-4 年，最长不超过 6 年。

休学创业的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为 10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一）学分要求

总学分数为 ≥ 31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学分为 ≥ 25 学分，必修环节学分为 6 学分。所修课程由公共学位课、专业学位课和选修课三部分组成，其中公共学位课 ≥ 9 学分，专业学位课 ≥ 8 学分，选修课 ≥ 8 学分。必修环节包括：实践环节 4 学分、学术活动 1 学分、选题报告 1 学分。

（二）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理论学时	实验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开课单位	备注
公共学位课 (9 学分)	外语 (2 学分)	40200123001	学术英语读写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2	学术英语交流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3	雅思考试技巧与实践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4	托福考试技巧与实践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5	翻译技巧与实践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6	名剧民品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7	英语公共演讲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8	研究生英语听说实践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09	跨文化交际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10	科技英语实训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11	英语论语导读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课程类别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理论学时	实验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开课单位	备注	
		40200123012	学术阅读策略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13	学术英语交流与表达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60200123001	英语演讲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60200123002	科技英语阅读与写作	36		2	1、2	外国语学院		
		40200123014-17	第一外国语（日、法、德、俄语）	36		2	2	外国语学院		
	思政（3 学分）	40210123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实践	36		2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0210123002	自然辩证法概论	18		1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数学（4 学分）	40150123005	数值分析	36		2	2	理学院	任选2 门	
		40150123001	数学物理方程	36		2	1	理学院		
		40150123003	应用数理统计	36		2	1	理学院		
	专业学位课（8 学分）		40160224018	高等化学反应工程	24	12	2	2	化生学院	
			40160224019	高等化工分离工程	36		2	1	化生学院	
40160224020			高等化工热力学	36		2	1	化生学院		
40160224021			化工智能优化方法	36		2	1	化生学院		
40160224022			现代分析与测试技术	54	18	4	2	化生学院		

课程类别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理论学时	实验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开课单位	备注
		40160224023	高分子合成新技术	24	12	2	1	化生学院	
选修课（8 学分）		可任意选修各学院开设的研究生课程、本科生课程（具体课程清单见附件，选修本科生课程不计入总学分），至少含 1 门文史哲艺美类课程							
必修环节（6 学分）		40160624001	学硕选题报告			1	3-4	化生学院	≥5 次
		40160624002	学硕学术活动			1	4	化生学院	
		40160624003	学硕实践环节			4	1-5	化生学院	

五、必修环节（6 学分）

1. 实践环节的基本类型

（1）社会实践

研究生可以通过组织和参与社会调查、支教、扶贫及其他志愿者服务等方式进行实践活动，提倡以小组或团队形式开展，累计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

研究生完成“社会实践”活动后，需撰写不少于 2000 字的社会实践总结报告，内容包括实践过程概述及体会、感想等，并附必要的佐证材料。社会实践服务对象（单位或个人）应在报告上填写评语。研究生提交由实践单位和指导教师签署意见的书面实践报告，学院审核通过后记 1 学分。

（2）助研、助教、助管

研究生担任助教、助管或助研工作，其目的是培养研究生的综合能力，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完成至少一个标准岗位的助教、助管或助研工作通过后记 1 学分。

研究生担任助研、助教、助管的相关要求和考核办法等参照《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三助”工作实施细则》。

（3）创新创业竞赛

规范和促进研究生科研成果转化，鼓励研究生开展创业实践，提高创业技能。研究生在读期间，参与并完成我校各类创新创业竞赛，学院审核通过后记 1 学分。

（4）基金申请书撰写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完成一篇省（市）级及以上自然（社会）科学基金等纵向项目的申请书及 20 分钟汇报 PPT，经指导教师检查、评阅合格者记 1 学分。

（5）国际交流

研究生在读期间通过各类项目赴境外高校、科研机构学习、交流合作（不少于 3 个月），或参加一次境外国际学术会议并做口头报告。学院审核通过后记 1 学分。

（6）实验室安全教育（必选）

学生须完成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并通过测试后方能进入科研实验室开展实验，通过安全教育，学生需明确开展实验所涉及的各类风险及应急措施。实验室安全教育测试通过后记 1 个必修环节学分。

※定向培养研究生、来华留学生可免修实践环节，但不记学分，所缺学分必须通过选修课程补齐。

2. 学术活动

为了促使研究生能主动关心和了解国内外本学科前沿的发展动态，开阔视野，启发创造力，要求每个硕士研究生应参加必要的学术讲座、学术活动，加强研究生的科研能力、自学能力、动手能力、表达能力和写作能力的训练和培养。学术活动不少于 5 次（其中 1 次在学校未来学习中心完成），且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必须写出 500 字以上的心得。报告内容包括：学术活动的时间、地点、宣讲人、报告的内容和体会等。经指导教师（小组）检查、审核，完成者在必修环节记 1 个学分。

3. 选题报告

学位论文选题一般应结合导师的研究方向和科研项目，面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选择具有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的课题。确定学位论文工作的内容和工作量时应考虑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的类型、知识结构、工作能力和培养年限等因素。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选题报告的具体要求，按照学校研究生开题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执行。选题报告通过后记 1 个必修环节学分。

六、科学研究与学位论文

1. 科学研究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依托相应的科研项目、科研条件和科研设施，开展科研工作，进行科研实践，培养较强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或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在硕士学位论文送审前，需满足武汉理工大学关于申请

博士、硕士学位学术成果的相关规定。具体要求参见学校相关文件。

2.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的主要目的是培养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独立思考、勇于创新的精神和从事科学研究或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使研究生的综合业务素质在科学研究或工程实际训练中得到全面提高。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硕士学位论文工作。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必须通过“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TMLC2)”检测,达到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对学位论文的有关要求方可答辩。

七、培养方式与方法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导师负责制或以导师为主的指导小组的指导方法,培养方式应灵活多样,更多地采取启发式、研讨式的教学方式,充分发挥指导教师的主导作用。

八、其它

1.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前后均可选修课程,硕士论文答辩之前满足学分要求即可。

2.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应查阅本学科国内外文献40篇以上,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三分之一。

3.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每月至少1次、论文工作阶段每月至少2次向指导教师汇报自己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情况并形成制度。

4. 本次制订培养方案从2024级化学工程与技术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